

山东大智教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山东大智教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 2018 年 5 月 11 日 10 时

结束时间： 2018 年 5 月 11 日 12 时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5 月 4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

3、山东睿扬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济南市历下区泺源大街 2 号大众传媒大厦 17 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二）《关于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关于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四）《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五）《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六）《关于山东大智教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七）《山东大智教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八）《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九）《关于在济南市章丘区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十）《关于使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的议案》

（十一）《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十二）《关于补充确认 2017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十三）《山东大智教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报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由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委托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委托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3、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邮寄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8 年 5 月 11 日 上午 9:30 前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531-86155277

（二）会议费用：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山东大智教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山东大智教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山东大智教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0日